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CZL Industrial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於中國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經開)第九大街167號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會議室召開2025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 1、 2025年度董事會報告；
- 2、 2025年年度報告；
- 3、 2025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 4、 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5、 為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及控股子公司之間互相提供擔保；
- 6、 為客戶提供融資租賃回購擔保、買方信貸保證擔保；
- 7、 續聘2026年度外部審計機構及內部控制審計機構；
- 8、 制定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
- 9、 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註：

- (1) 本公司已於2026年4月28日派發年度股東會通函及股東代表委任表格。任何欲委派代表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應先參閱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或寄發給相關股東的本公司2025年年報。2025年年報包括2025年董事會報告及2025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和核數師報告等。
- (2) 年度股東會上的各項議案，均會按照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會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czl.cn)。
- (3) 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至2026年5月2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擬出席年度股東會但尚未登記之本公司H股股東請於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如股息宣派相關議案於年度股東會上獲得批准，股息將支付予在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收市後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6年6月8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東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股份過戶。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獲派發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若2025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獲股東批准，則本公司H股末期股息將於2026年7月15日或之前派付。

- (4)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會議及投票。受委任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如委派的代表多於一人，委派代表時應註明每名受託人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及類別。
- (5)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代表委任表格應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以書面形式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H股股東必須於香港時間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前將上述文件送達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委任代表的文書將視為失效。
- (6) 股東出席年度股東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7) 如股東委派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該代表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委任者或其法律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其他文件。如法人股東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東發出的經公證的授權文件副本。
- (8) 年度股東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身或委派的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的交通和食宿及其他費用自理。
- (9) 本公司的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 中國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經開)第九大街167號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郵政編碼： 450016
電話： 86-371-67891199
聯絡人： 習志朋先生
傳真： 86-371-67891000

承董事會命
中創智領(鄭州)工業技術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6年4月28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